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测绘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976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安排，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股票的申购简称为“测绘股份”，网上申购代码为“300826”；

（2）本次发行价格：22.88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T日（2020年3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上午9:15-11:30，下午13:00-15:00，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3月27日（T+2日）公告的《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0年3月27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向网上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价格	22.88元/股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且在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所规定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股包销
发行日期	T日（2020年3月25日）
缴款日期	T+2日（2020年3月27日）
发行人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88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25-8478062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38966571、025-83387681

发行人：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23日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测绘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976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发行价格为22.88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20年3月24日（周二）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3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5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2020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基金公司”）与徐佳东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案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收到提案的情况

（一）提案人：公司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佳东先生

（二）提案程序说明

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新兴基金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0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徐佳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0,150,7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0%。新兴基金公司、徐佳东先生的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新兴基金公司、徐佳东先生的《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案的函》内容为“提名方坚辉先生、林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提案人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方坚辉：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研究生学历。拥有中山大学法学学士、中山大学法学院经济法学硕士学位。先后任审计署驻广州特派员办事处金融审计处副主任科员、农业审计处主任科员，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审计稽核部、纪检监察部职员，广州开发区产业投资基金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方坚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方坚辉先生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方坚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义伟：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研究生学历。拥有厦门大学管理学学士、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8年至今先后任广州开发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埔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林义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林义伟先生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林义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因上述临时增加的提案属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范围，因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所变动。

除上述变动外，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不变，同时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公告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十四时五十分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4日（星期二）

（八）会议出席对象：

1、2020年3月2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4078号永新汇3号楼环球易购会议室

三、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方坚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林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三为累积投票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应选出非独立董事2名。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董事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一内容详见2020年2月19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议案二内容详见2020年3月16日发布的《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议案二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提名方坚辉先生、林义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方坚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林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五、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应于2020年3月25日9:00-17:00到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邮件的方式于上述时间发送相关资料至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传真或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个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

电话：0351—5270116　　传真：0351—5270118

邮编：030027

联系人：张红霞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40

2、投票简称：跨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方坚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林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注：1、委托人或委托单位，请在委托书中对应的表决意见栏目：在累积投票中表明投票数量；如委托人或委托单位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必须在委托书中注明“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2、同一议案表决意见重复无效。

附件三

回　　执

截至2020年3月2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30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任颯先生与安小红女士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任颯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任颯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补选董事就任后生效。

公司董事安小红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安小红女士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辞职报告自补选董事就任后生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颯先生、安小红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

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任颯先生与安小红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33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股份3,338.00万股，其中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00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335.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3月24日（T-1日，周二）14:00-17:00。

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2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招股意向书全套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3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分级基金暂停场内份额分拆业务的公告

为保证基金平稳运行，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3月23日起暂停办理旗下9只分级基金场内份额的分拆业务，具体恢复时间将另行公告。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1022	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24	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25	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26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27	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28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31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32	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030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军工事项审查及豁免信息披露的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能否通过批准和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3月19日，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根据2020年3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应满足相关条件并符合一定情形，且公司需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和律师亦需要就相关事项发表明确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是否符合战略投资者的要求尚需进一步论证，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战略合作协议。发行对象存在不符合战略投资者要求的可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3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信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3月2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植信基金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B	001374	华夏收益宝货币A	001929
华夏货币B	288201	华夏收益宝货币B	001930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植信基金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植信基金的有关规定。植信基金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一）植信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680-2123；

植信基金网站：www.zhixin-inv.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37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伦生物”）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伦江苏药业”）于2020年3月21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批件》（批件号：2020S0013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剂型：注射剂

规格：40mg（按C17H19N3O3S计）

注册分类：原化学药品第6类

有效期：12个月

申请人：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1401270苏

批件号：2020S00131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03096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批准文号。生产工艺、注册标准、说明书及标签按所附执行。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的适应症为：作为当口服疗法不适用时，胃食管反流病的替代疗法；用于口服疗法不适用的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的低危患者（胃镜下Forrest分级IIc-III）。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为新一代注射用质子泵抑制剂，可以通过抑制特异性的质子泵，以减少胃酸分泌，对基础胃酸分泌和受刺激后的胃酸分泌产生很好的抑制作用。本品在维持治疗和按需治疗中良好的依从性、耐受性，均受到了临床认可。

三、对公司的影响

汇伦生物的全资子公司汇伦江苏药业本次获得“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药品注册批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进入小分子化药领域，包括抗肿瘤、心脑血管、呼吸及消化系统等疾病的仿制药及创新药领域，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汇伦生物及其全资子公司汇伦江苏药业一直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药品从研制、注册申报到实现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获得注册批件后销售情况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2日

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沪深300B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B，代码：15005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3月19日沪深300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063元，相对于当日0.614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3.127%。截止2020年3月20日，沪深300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08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沪深300B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由于沪深300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沪深300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信诚沪深300份额（场内简称：信诚300，基础份额，代码：165515）净值和信诚沪深300A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A，代码：15005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沪深300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沪深300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沪深300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3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信银行为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同步开通转换和定投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新增中信银行为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55，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2020年3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并享受相应费率优惠。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中信银行的相关规定。

一、相关业务安排

1、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仅适用于正常开放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

2、基金转换是基金管理人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种服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条件将其持有的某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申请当日拟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处于正常交易状态，转出份额必须为可用份额，否则申请无效。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告。

3、本基金的定投业务起点金额为10元，但如中信银行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高于上述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

4、通过中信银行购买本基金享有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中信银行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bank.ecitic.com

客服电话：95558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ofund.com

客服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05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柳林石西、武乡南区块勘查试采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5日，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柳林石西、武乡南区块收到试采批准书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焰煤层气”）收到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试采批准书（勘特采字[2019]1401、1402号），对蓝焰煤层气提交的关于山西省柳林石西区块、山西省武乡南区块煤层气勘查项目试采申请予以批准，试采期限为1年，自2019年4月16日至2020年4月15日。

一、勘查试采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柳林石西区块完成钻井85口，压裂48口，安装抽油机8台，投运28口；管道施工完成70多千米；石西增压站于2019年完成15万立方米增压机组及其配套设施的安装，并投入运行。现区块日均产气量约6.5万立方米，最高产气量可达8万立方米，全部通过管道集输增压后送至国新能源公司临临管线。

武乡南区块完成钻井56口，压裂16口，试运行井11口，投运7口，正在根据主要含气层的特点进行储层和工艺等多方面改造试验，并初步形成了一套适合本区块的深部煤层气开发体系。经过多口井的试采，现区块日产气量约1万立方米，其中6号试验水平井组取得突破，完井井深2203米，水平段长830米，日产量近8000立方米。目前已基本完成区块内集输管线的铺设和压缩站的建设，正在进行调试，为下一步的销售工作做准备。

两区块均已完成二维地震和地质填图工作，正在对符合条件的气井进行试采，以期获取更加详实的储层数据，为尽快提交储量报告积极做准备。

二、相关政策变化及对新区块勘查的影响

自然资源部于2019年12月下发了《关于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试行）》（自然资规〔2019〕7号），其中提出自2020年5月1日起，“根据油气不同于非油气矿产的勘查开采技术特点，针对多年存在的问题，油气矿业权实行探采合一制度。油气探矿权人发现可供开采的油气资源的，在报告有登记权限的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后即可进行开采。进行开采的油气矿产资源探矿权人应当在5年内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依法办理采矿权登记。”

公司柳林石西区块、武乡南区块的试采批准书有效期至2020年4月15日，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煤层气试采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40号）文件精神，“试采许可期满后，未能达到提交探明储量要求的，探矿权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向省国土资源厅提出延期申请，省国土资源厅审查后，可准予延期1年”。

油气矿业权实行探采